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16-026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75),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收购深圳市速易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李牡丹等,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2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名称由“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相应变更为SATURDAY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公司于近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1、名称
变更前:佛山星期六鞋业有限公司
变更后: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2、经营范围
变更前:
生产经营皮鞋、皮革制品(国家有特殊规定的按相关规定办理)及售后服务。从事鞋类、皮

革制品、箱包、皮革护理用品、皮鞋材料、服装、服饰、针纺织品、帽、眼镜、工艺美术品(除金银制品)、日用百货、日化产品、电子类产品的批发、零售、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仓储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根据有关规定及时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银泰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23日,公司接到股东王永通知,王永将其持有的公司7,760,000股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王永	否	7,760,000	2016年3月22日	2017年3月21日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2%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永持有公司198,018,1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31%。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37,016,6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67%。

3、其他情况说明

1. 质押股份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轻量化结构件生产企业洽谈合作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暂停交易。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根据有关规定及时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吴锡盾先生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7日起停牌。

根据吴锡盾先生的通知,目前该事项正在计划中,可能存在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4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3月22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文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并通过了全部议案,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促使公司快速发展,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的规定,制定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李文从先生、赵文凤女士、朱田生先生、高育慧先生作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六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李文从、赵文凤、朱田生、高育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六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李文从、赵文凤、朱田生、高育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六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李文从、赵文凤、朱田生、高育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1) 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2)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数量或授予权益数量;

(3)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

(4)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锁定期、解锁期;

(5)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6)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

(7)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方式;

(8)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9)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10)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11)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12)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13)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14)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15)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16)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17)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18)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19)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20)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21)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22)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23)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24)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25)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26)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27)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28)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29)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30)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31)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32)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33)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34)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35)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36)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37)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38)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39)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40)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41)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42)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43)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44)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45)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46)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47)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48)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49)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

(50)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

(51)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数量;

(52) 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